

团 体 标 准

T/CGCC XX—2022

大宗商品电子商务市场综合服务平台 示范效果评价 指南

Comprehensive service platform for bulk commodity e-commerce market—
Demonstration effect evaluation — guidance

（征求意见稿）

2022-05-XX

2022 - XX - XX 发布

2022 - XX - XX 实施

中国商业联合会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给出的规则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北京信科高端信息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北京金网安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商业科技质量中心提出。

本文件由中国商业联合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北京信科高端信息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北京金网安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信息科技大学、东南大学、商业科技质量中心、江西省联交运登记结算中心有限公司、大连商品交易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临沂国际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牡丹国际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国能互通内蒙古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包头稀土产品交易所有限公司、南方小麦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金春华、马艳红、廖梦洁、史珍珍、万智勇、张倩语、肖燕林、刘晓东、潘军、刘丽欣、刘祖国、黄莉、王刚、宋宪余、王元浩、付元虎、谢永军、陈秀昆、黄蓉、许宗琦、包银锋。

本文件为首次制定。

大宗商品电子商务市场综合服务平台示范效果评价指南

1 范围

本文件从评价的术语和定义、评价原则、评价指标、评价方法、评价程序和评价结果等方面为大宗商品电子商务市场综合服务平台应用示范效果评价提供指导和建议。

本文件适用于指导大宗商品电子商务市场综合服务平台及其应用示范单位，开展对综合服务平台应用示范效果的评价工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无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大宗商品 bulk commodities

可进入流通领域，但非零售环节，具有商品属性用于工农业生产与消费的大宗基本工业原料、农产品、矿产和能源产品。

3.2

交易平台 trading platform

为企业及个人提供交易、资金结算以及交收等相关服务的电子商务平台。

注：在本文件中专指大宗商品交易平台。

3.3

监管机构 supervision organization

根据法律法规对大宗商品交易市场进行监督管理、防范和控制交易场所运行风险的机构。

3.4

综合服务平台 comprehensive service platform

为大宗商品（3.1）交易平台（3.2）及相关监管机构（3.3）提供相关服务的电子信息系统。

3.5

示范单位 demonstration units

使用综合服务平台的并具有典型性的大宗商品交易平台（3.2）及监管机构（3.3）。

4 评价原则

4.1 公正性

评价者独立、客观、公平地实施评价。

4.2 规范性

评价符合规定章程，严格按照评价方案要求开展工作。

4.3 保密性

对涉及交易平台中交易用户隐私信息、经济利益等方面的数据做好保密工作。

4.4 可靠性

评价结果可以客观准确反映应用示范效果，具有较高的可信度。

4.5 有效性

评价结果与评价活动目的、内容一致。

4.6 扩展性

评价指标体系可扩展，以适应交易市场环境变化。

5 评价指标

按照评价目的，宜从功能设计的全面性、信息咨询服务的完善性、综合服务平台对业务的实时监控能力、综合服务平台对业务的优化能力、综合服务平台的安全保密性能和综合服务平台对市场的经济效应等进行评价。

5.1 评价指标类型

应用示范效果的评价指标宜分为以下两种类型：

- a) 否决型指标：原则性评价指标为否决型指标，任何一项指标的评价为“否”，则本次评价视为不通过。
- b) 评分型指标：效果评价指标为评分型指标，使用时宜根据实际情况对每个指标进行打分。

5.2 性能评价指标

大宗商品电子商务市场综合服务平台性能评价指标见表A.1。

5.3 效果评价指标

大宗商品电子商务市场综合服务平台应用示范效果评价指标分两部分，平台示范直接效果评价指标体系见表A.2，平台示范间接效果评价指标体系见表A.3。

6 评价方法

6.1 评价指标权重测算

采用调研、专家咨询、主观赋权、客观赋权的方式确立各项评价表的指标重要程度。

6.2 评价指标数据采集

可通过评价主体打分的方法进行各指标评价数据采集。评价主体最终依据各项指标的应用与评价体系表对各项指标进行打分，安排如下：表A.1为否决性指标；表A.2和表A.3为评分型指标。各项二级指标分为五个评价等级依次打分，评价等级具体内容见表A.4。

6.3 评价分数计算

评分型指标宜采用加权求和方法得出评价分数。

7 评价程序

7.1 确定评价目的

评价目的为验证评估大宗商品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市场应用示范中的关键技术和体系规范，并为综合服务平台提供相关数据。

7.2 确定评价方式

- a) 项目专家自评：依据大宗商品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完善情况进行自我打分评分。
- b) 示范单位专家评价：依据大宗商品电子商务综合服务平台示范效果情况进行打分评价。

7.3 组建评价小组

7.3.1 确定评价对象

评价对象为大宗商品电子商务市场综合服务平台。

7.3.2 确定评价小组

评价小组由项目专家及示范单位的各位专家组成。

7.4 选取评价指标

综合考虑评价背景与对象，选取附件A中的评价指标。在评价目的、范围与评价指标基础上，明确评价的时间安排、评价方法、人员分工，形成评价方案。

7.5 采集和处理评价数据

按照评价原则，在评价方案框架下采集评价数据，根据综合服务平台示范效果评价体系表，对每个指标分别打分，根据权重计算最后得分。

7.6 评价实施

宜组织召开示范效果评价会议，评价小组依据示范效果的展示及应用情况，由评价小组进行打分确认，再对分数进行统计及展示。

7.7 形成评价结果

综合各指标得分以及相应权重计算得出示范效果评价总分数，形成大宗商品电子商务市场综合服务平台的示范效果评价结果。

8 评价结果

8.1 结果形式

大宗商品电子商务市场综合服务平台示范效果评价以报告形式呈现。

8.2 结果内容

大宗商品电子商务市场综合服务平台示范效果评价报告宜包括以下内容：

- a) 评价时间；
- b) 评价对象说明；
- c) 评价小组说明；
- d) 评价原则与依据；
- e) 评价方案；
- f) 评价过程；
- g) 评价分数分析；
- h) 评价结论。

附录 A
(规范性附录)

表 A.1 平台性能评价表

项目	指标要求	是否满足
运行时间	365x24H	
同步/异步	支持	
监控	交易过程监测最长间隔不超过 1 分钟	
风险预警	交易风险智能分析与预警指标推送时间不超过 5 秒	
智能查验	市场主体准入资格在线智能查验反馈时间不超过 5 秒	
用户鉴别	确保每个用户被正确识别, 避免非法用户入侵	
用户权限	确保不同的用户按照各自的权限访问不同的数据	
数据加密	确保消费者个人信息及交易信息不泄露给第三方	

表 A.2 平台示范直接效果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相关解释	分值
交易 平台	用户查验	用户准入资格评估精准度优化	平台打分与人工评估精准度对比	
		交易风险用户查验率变化	查出的风险用户与总体查验的用户之比。	
		用户准入查验反馈时间提升度	查询的用户信息反馈时间变化	
		异常用户追踪查验提升度	人工查验与系统查验的用户准入后，该用户变为风险用户的概率大小。（比较平台的查验效果是否好）	
		用户准入规则库的优化	增加的不同用户准入规则增加优化	
	交易过程监 测	市场交易规则适用性提升情况	综合服务平台交易异常信息检测后，平台依据交易规则做出的措施反馈解决概率。	
		交易异常信息数量检测率变化	这里指检测到的异常信息数量的变化情况： 监测交易异常信息数量占总异常信息数量的比值	
		交易异常信息反馈时间提升度	异常信息的反馈时间变化	
		交易信息存证完整度变化	这里指综合服务平台存证内容完整度与现有市场存证相比的完整情况	
	风险控制	风险事件处理效率	风险事件从检测到处理完成的时间	
		风险事件反馈效率	风险事件反馈时间、反馈速度	
		交易登记风险减少程度	交易登记风险占总登记风险之比	
		交易过程监控实时性提升度	通过衡量交易过程风险出现时间与警报提醒时间差。差值越小越及时。	
	政府 监管	风险监测	交易市场数据的汇聚变化	交易市场的数据完整度和汇聚情况：能够满足监测需求，能够清楚描述交易变化，提供分析、统计、查询的服务。
交易市场跨平台整合程度变化			整合程度：能够有效汇聚数据，进行市场对接并提供风险预警服务。	
风险预警		交易市场风险预警提示准确度变	风险预警提示的准确情况变化	

		化		
		交易数据风险态势感知呈现度	交易平台的全面运行态势分析与感知的优化呈现	
		交易市场的评估分析优化	对交易平台发展、经营情况的全面了解情况及评估和精细化管理能够满足预警服务。	

表 A.3 平台示范间接效果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相关解释	分值
行业发 展促进 效果	交易活跃度	商品交易种类增加量	交易品种在每周/每月/每季度增加量	
		商品交易额变化	交易额在每天/每周/每月变化率	
		商品交易市场价格发现功能完善	价格发现功能：大宗商品平台有提供定价功能、发现价格异常等功能	
		新订单产生速率变化	每分钟/每小时成交笔数变化	
		交易成交时间缩短度	交易平均时间变化情况	
	市场健康发 展	市场参与者权益保护增强情况	市场参与者维权效果：每个维权案例的处理是否合理、准确、及时，令参与者满意。	
		价格异常监控的改善情况	价格波动导致的投机风险事件发生率	
		交易商资质优化	对每一季度/每半年的交易商进行评分，合格通过率变化	
		交易市场经营者资质优化	对每一季度/每半年的交易市场经营者进行评分，合格通过率变化	
		交易市场舆情健康引导变化	对市场的舆情事件发生、处理及引导的优化	
	服务实体经 济	商品实际交收率提升度	商品实际交收率在每天/每周/每月提升变化情况	
		交易市场的产品登记数变化	用产品登记数来衡量是否能够更广泛服务实体经济	
		现货交易比例增加程度	现货交易影响实体经济：订单中现货即期交易比例	
		现货交易成功比例增加程度	现货交易中的成功交易（未有违约操作、有纠纷但成功解决）	

表 A.4 评分型指标评价等级对应表

等级	解释
一	评价指标项有显著的提升，对整体示范效果具有较大的正向意义
二	评价指标项有少量的提升，对整体示范效果具有一定的正向意义
三	评价指标项无明显变化
四	评价指标项有少量的降低，对整体示范效果具有轻微的负向影响
五	评价指标项有显著的降低，对整体示范效果具有严重的负向影响

参考文献

- [1] GBT18769-2003大宗商品电子交易规范
- [2] GBT22263.7-2010物流公共信息平台应用开发指南 第7部分：平台服务管理
- [3] GBT37503-2019物流公共信息平台服务质量要求与测评
- [4] GB / T 34979.2-2017 智能终端软件平台测试规范 第2部分：应用与服务
- [5] GBT31526-2015 电商平台服务质量评价与等级划分
- [6] GBT31524-2015电子商务平台运营与技术规范
- [7]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